



反毒策略及組織分工

政府為積極掃蕩毒品、掃除搖頭丸，自民國八十二年確立「斷絕供給」與「減少需求」二大反毒策略及「緝毒」、「拒毒」、「戒毒」之任務分工後，各相關部會結合民間資源，積極展開各項反毒工作。鑒於近年毒品日趨多元與氾濫，施用毒品者之刑事處遇程序過於繁複，且戒治後再犯率偏高，另勒戒處所落實觀察勒戒等相關問題，均須相關單位發揮整體統合力量，有效施予規範、查禁、取締、法辦，以防制毒品氾濫，徹底根絕毒害。在緝毒方面，包括制定相關法規，管制先驅化學品，建構緝毒線索資訊網路，積極查緝網路毒品犯罪，改善緝毒軟、硬體設備，加強國際與兩岸合作及人員訓練。在拒毒方面，包括結合媒體力量、擴大反毒宣導層面，加強反毒師資培訓、落實反毒教育，提提學生正確認知、推廣正當休閒活動，並落實尿液篩檢建立個案通報系統，及早防制毒害。在戒毒方面，包括進行藥物濫用流行病學調查，設立觀察勒戒處所、戒治處所，建立本土化戒癮模式、評估戒癮成效，引進戒癮藥物，規劃建立追蹤體系、預防再犯。

政府各部門除依據「毒品危害防制方案」之分工執行各項反毒工作外，有關反毒議題則由行政院「強化社會治安專案會議」列管，並辦理追蹤考核。

未來反毒工作重點如下：

壹、緝毒方面

- 一、建構完整緝毒法制。
- 二、強化海岸巡防功能。
- 三、阻斷大陸毒品走私來臺。
- 四、加強新興毒品查緝。

2003

九 十 二 年 反 毒 報 告 書

貳、拒毒方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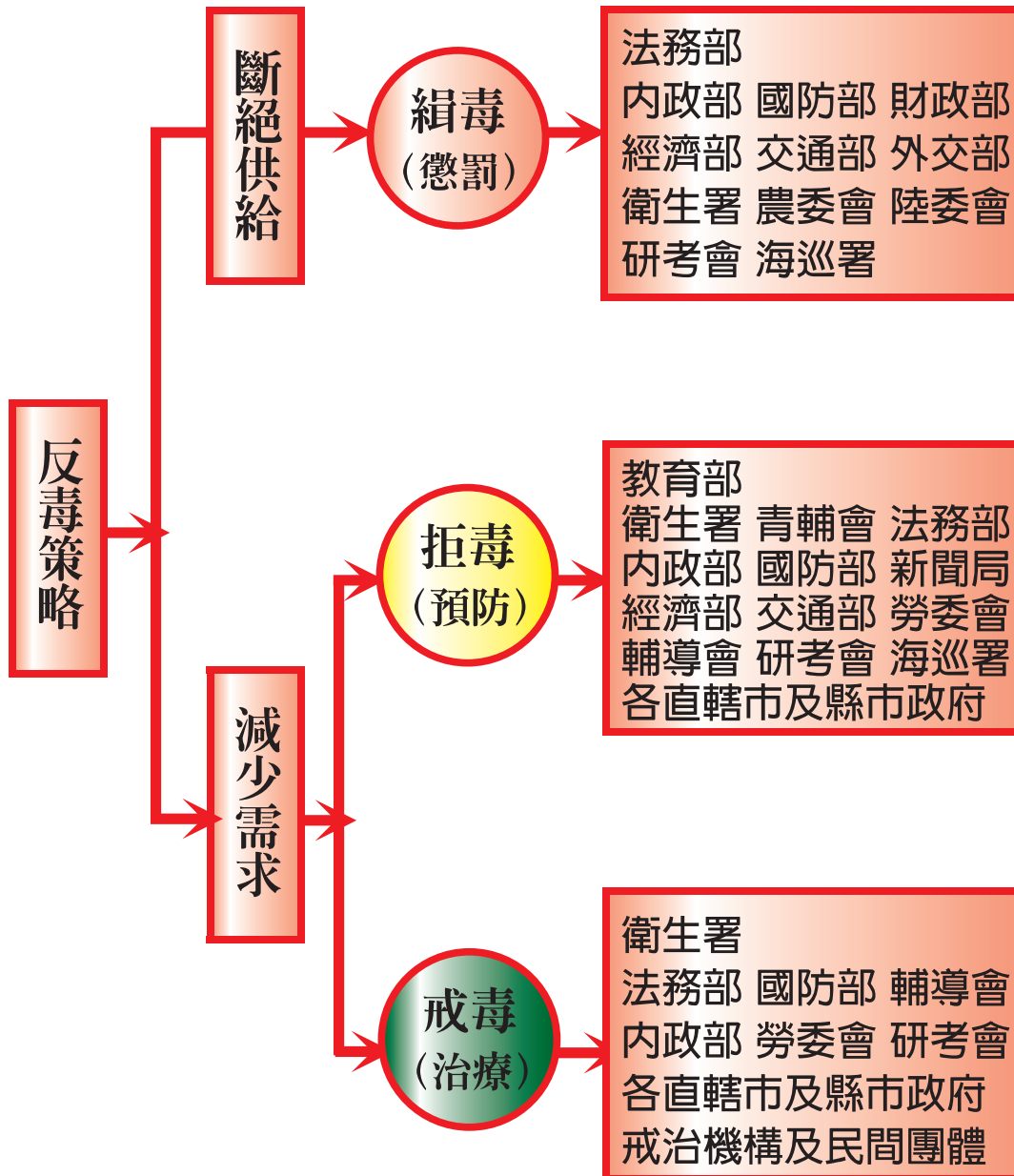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有效運用媒體宣導功能，提供新式毒品危害警訊及防制宣導。
- 二、落實篩檢工作，建構藥物濫用防制網路。
- 三、提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，結合民間宣導資源，推展反毒工作。
- 四、推廣青少年服務學習暨志願服務，提昇學習及休閒生活品質，以拒絕毒害。

參、戒毒方面

- 一、國內戒癮體系
 - (一)持續推動委託醫院附設勒戒處所
 - (二)規劃設置獨立之戒治所
 - (三)爭取戒治專業人員編制及羅致人才
 - (四)加強反毒之宣導教育
 - (五)加強運用社會資源並鼓勵民間參與戒癮服務
 - (六)落實追蹤輔導工作
- 二、戒癮模式之發展
 - (一)賡續發展戒癮模式，落實追蹤輔導工作
 - (二)持續擴大藥物濫用通報體系，建立藥物濫用監測指標
 - (三)研訂管制藥品毒性評估機制
 - (四)進行藥物濫用者危害分析研究
 - (五)評估現行反毒宣導方式，有效提昇藥物濫用防制成效



各部會依前述工作方向，分工如下圖：



反毒策略及組織分工

2003

九
十
二
年
反
毒
報
告
書